

证券代码：838774

证券简称：跨境翼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深圳市跨境翼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任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5月14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彭妍华女士为深圳市跨境翼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3日前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7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652,821股，占股份总数的45.75%，会议由董事长李君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财务总监彭妍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彭妍华女士，女，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东莞市巨成会计师事务所税务专员，2012年2月至2014年2月任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审及税务专员，2014年3月至2016年4月任东莞正全财务咨询有限公司高级专员/项目组负责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新任财务总监彭妍华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新任财务总监彭妍华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三）任命/免职原因

原财务总监楼禾丰先生辞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彭妍华女士为新任财务总监。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彭妍华女士未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职务，对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无影响。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彭妍华女士从事财务工作近8年，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知识。目前已经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证（CPA）、美国管理会计师（CMA）以及中级会计师证，同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而且于2016年5月入职公司，对公司较为熟悉和了解，本次任职将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实现提供有力的财务支持与决策支持。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跨境翼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跨境翼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记录》。

深圳市跨境翼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